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文件

汕职院办〔2023〕14号

关于做好2023年“职业教育活动周”工作的通知

各处（室）、院（部）、中心（馆）：

每年5月的第二周为国家职业教育活动周。根据《教育部等十部门关于做好2023年职业教育活动周相关工作的通知》精神，为做好学校今年的职业教育周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和主题

（一）时间：2023年5月14日至20日

（二）主题：技能：让生活更美好

二、活动内容：

1. 开展宣传活动：一是深入开展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等，推动现代职业教育“一体两翼五重点”建设改革；二是服务汕头市“工业立市、产业强市”，构建“三新两特一大”产业发展格局部署的成立宣传；三是要围绕学校在人才培养和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方面的亮点特色，结合典型人物、典型经验和典型事迹，深度挖掘案例闪光点，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

2. 开展线上体验活动。各校区、各二级学院等教学单位要通过主题网站、线上展厅等形式举办“云上活动周”“线上逛校园”“网上开放日”等活动，面向学生、家长和社区居民开展技能服务美好生活、职业教育办学成果以及二级学院招生等方面的宣传展示。

3. 开展好线下系列活动。各校区、各二级学院等教学单位要因地制宜，制定活动周工作计划，认真做好活动周相关组织工作。开展主题演讲、知识竞赛及各类学生活动；根据专业所长，为社区居民、市民群众提供健康护理、生活服务、家电维修保养、传统工艺、职业礼仪、环境保护常识普及等服务。组织开展线下职业体验和办学成果、校园文化、大师技艺展示等活动。

4. 开展校企互动。请各相关部门、各二级学院等教学单位积极做好职业教育活动周期间的校企互动活动安排。

三、活动要求：

1. 各校区、二级学院要做好本部门职业教育活动周策划，

活动形式不限，4月底到5月下旬前开展的活动可冠以“职业教育活动周”标识（见附件1），于5月4日下班前报送部门本年度活动周安排表，填写在<https://kdocs.cn/l/coKPzu6k1EQW>（每个二级学院至少报送2项）；

2. 各相关部门、二级学院要做好本年度职教活动周期间典型做法资料收集（含照片、视频、文稿）和工作总结，填写《部门2023年职业教育活动周情况统计表》（附件2），于5月21日前将以上资料发到院办邮箱：o_xybgs@stpt.edu.cn。

3. 各相关部门、二级学院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该项工作可以作为学院创新强校考核、质量年报等宣传与业绩证明材料。要及时通过校内外各类宣传平台广泛进行报导宣传，扩大办学影响。

联系人：林于靖，联系电话：13570381438。

附件：1. “职业教育活动周”标识

2. 部门2023年职业教育活动周情况统计表

3. 2022年职教活动周活动安排表（参考）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28 日印发
